# 计算机系统设计习题

智能 1602 201607020301 孟祥炜

## 思考题 4.1:

顺序存取、直接存取和随机存取三者有何不同? 答:

顺序访问:将内存组织为数据单元,称为记录。必须以特定的线性顺序进行访问。

直接访问:单个块或记录具有基于物理位置的唯一地址。通过直接访问一般附近区域以及顺序搜索,计数或等待到达最终位置来完成访问。

随机访问:内存中的每个可寻址位置都具有唯一的物理布线寻址机制。 访问给定位置的时间与先前访问的顺序和常数无关

#### 习题 4.23

考虑一个行大小为 64 字节的 cache。假定 cache 中平均 30%的行是脏数据。一个字由 8 个字节组成。

- (a) 假定缺失率为 3% (0.97 的命中率),对于写直达和写回两个写策略,通过每指令字节数来计算主存的通信量。由主存读人 cache 是一次一行;然而,对写回策略,一个单字能由 cache 写到主存。
  - (b) 若缺失率为 5%, 重复问题 (a)。
  - (c) 若缺失率为 7%, 重复问题 (a)。

答:

(a) 在直写的情况下,考虑执行 100 条指令,这将产生 200 个高速缓存引用(168 个读取引用和 32 个写入引用)。平均而言,读取会产生(0.03)× 168 = 5.04 读取未命中。对于每次读取缺失,必须读入一行内存,也就是 5.04×8 = 40.32 个字的读。对于写入未命中,将写回一个字,即 32 个字的写。总流量: 72.32 字。对于写回的情况,100 条指令产生 200 个高速缓存引用,因此有 200×0.03=6 个高速缓存未命中。假设有 30%的行是脏的,平均有 1.8 个行未命中,需要在读取行之前写入。因此,总共需要(6+1.8)x8 = 62.4 个字

直写= 0.7232 字节/指令

写回= 0.624 字节/指令

- (b) 直写: (0.05×168×8)+32=99.2 写回:(10+3)×8=104
  - :: 直写=0.992 字节/指令

写回=1.04 字节/指令

(c) 直写: (0.07×168×8)+32=126.08 写回:(14+4.2)×8=145.6 :: 直写=1.2608 字节/指令

写回=1.456 字节/指令

(d) 5%的缺失率大致是一个交叉点。在这个缺失率之下,两种策略的通信量大致相等。对于比 5%低的缺失率,回写更优。对于比 5%高的缺失率,直写更优

### 思考题 6.12

在 RAID 环境中,并行存取和和独立存取有何不同

答:

在并行存取的情况下,所有成员磁盘都参与每个 I / O 请求的执行。一般来说,各个驱动器的主轴是同步的,因此每个磁盘头在任何给定时间都位于每个磁盘上的相同位置。

在独立存取的情况下,每个成员磁盘独立运行,因此可以并行满足单独的 I / 0 请求

#### 思考题 10.4

# 列出并简要介绍指令集设计的 5 个重要问题

答:

操作指令表: 应提供多少和什么样的操作,操作的复杂程度。

数据类型: 对哪几种数据类型完成操作。

指令格式: 指令的(位)长度、地址数目、各个字段的大小等。 寄存器: 能被指令访问的处理器寄存器数目以及它们的用途。

寻址: 指定操作数地址的产生方式

#### 习题 12.14

Motorola 680x0 机器包括有"递减并根据条件转移" (decrement and branch according to condition) 指令,它具有如下形式:

DBcc Dn, displacement

这里的cc是一个可测试条件, Dn是一个通用寄存器, displacement (偏移量)则指定相对于当前指令地址的目标地址。此指令能定义成:

if (cc =False)

# then begin

Dn := (Dn)-1;

if Dn≠-1 then PC:=(PC)+displacement end

else PC:=(PC)+2

当指令执行时, 首先测试条件以确定循环结束条件是否被满足。若是, 则不

执行任何操作,并继续执行顺序的下一条指令。若条件是假,则指定的数据寄存器被减1,并检查其值是否小于零。若是小于零,则循环结束,并继续执行顺序的下一条指令。否则,程序转移到指定的位置。

现考虑如下的汇编语言程序段

AGAIN CMPM.L (A0)+, (A1)+
DBNE D1,AGAIN
NOP

其中A0和A1是两个字串地址,代码对这两个串做比较,检查它们是否相等;每次访问了两个串中的对应元素,串指针都被递增。D1最开始含有待比较的长字(4字节)的数量

- (a) 寄存器的初始值是: A0=\$00004000, A1=\$00005000, D1=\$000000FF (\$表示十六进制数)。地址\$4000和\$6000之间的存储器全部以\$AAAA字装入。若运行上述程序,请指出DBNE循环执行的次数和当达到NOP指令时三个寄存器的内容。
- (b) 重复(a),但现在是假定存储器\$4000和\$4FEE之间是以\$0000字装入,而\$5000和\$6000之间是以\$AAAA装入

答:

- (a) 由 A0 和 A1 寻址的存储器的比较可知 BNE 条件为假,因为数据串是相同的。程序在前两行之间循环,直到 D1 的内容减少到 0 (到-1)。此时, DBNE 循环终止。 D1 从 255 (\$FF) 递减到-1;因此循环总共运行 256 次。由于是长字访问和后增量寻址规则,所以 A0 和 Al 寄存器分别增加 4 x \$100 = \$400, 分别为\$4400 和\$5400。
- (b) 第一次比较使 BNE 条件成立,因为比较数据模式不同。因此,DBNE 循环在第一次比较时终止。但是,A0 和 Al 寄存器分别增加到\$4004 和\$5004。D1 的值仍然是\$ FF。